

国务院关于修改《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决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89/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5_c57_89626.htm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令 第350号 现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 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

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朱总理 二00二年三月二十四日《国务院关于修改 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 的决定》新

华网北京3月28日电国务院关于修改《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决定 国务院决定对《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作如下修改：

一、第二条第二款修改为：“本条例所称住房公积金，是指国家机关、国有企业、城镇集体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团体(以下统称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二、第七条第二款修改为：“省、自治区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住房公积金管理法规、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三、第八条修改为：“直辖市和省、自治区人民政府

所在地的市以及其他设区的市(地、州、盟)，应当设立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作为住房公积金管理的决策机构。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的成员中，人民政府负责人和建设、财政、人民银行等有关部门负责人以及有关专家占1/3，工会代表和职工代表占1/3，单位代表占1/3。”“住房公积金管理

委员会主任应当由具有社会公信力的人士担任。”相应将第四条、第九条、第十一条、第十八条、第二十条、第二十八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中的“住房委员会”修改为

“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四、在第九条中增加一项作为

第五项：“(五)审议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分配方案”。将第九条第五项改为第六项。五、第十条修改为：“直辖市和省、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市以及其他设区的市(地、州、盟)应当按照精简、效能的原则，设立一个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负责住房公积金的管理运作。县(市)不设立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前款规定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可以在有条件的县(市)设立分支机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其分支机构应当实行统一的规章制度，进行统一核算。”“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是直属城市人民政府的不以营利为目的的独立的事业单位。”六、第十二条第一款修改为：“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应当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指定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金融业务的商业银行(以下简称受委托银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应当委托受委托银行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结算等金融业务和住房公积金账户的设立、缴存、归还等手续。”七、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四项修改为：“(四)出境定居的。”八、增加一条，作为第三十九条：“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违反本条例规定审批住房公积金使用计划的，由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财政部门或者由省、自治区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依据管理职权责令限期改正。”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